

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十届一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17年6月21日(星期三)以书面、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。

3、本次会议于2017年6月28日(星期三)下午3:30,在上海黄浦剧场会议室召开,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。

4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,实际出席八名,其中,独立董事李志强先生因出差不能出席,特委托独立董事李远勤女士全权代表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,一致审议通过: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推选公司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推选徐若海先生为公司董事长,徐家平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。

表决结果:9票同意,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(1)经董事长徐若海先生提名,董事会续聘徐家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续聘王文华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秘书。

王文华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。

(2)经总经理徐家平先生提名,董事会续聘吴胜军先生、王文华女士、郭宇先生、陈凤鸣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,续聘吴胜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。

(3)由于工作变动，董事会不再续聘董新宝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企业发展所作的贡献，表示由衷的感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推选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有关规定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，在全面考察专业背景和工作经历的基础上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推选名单如下：

（一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（设五名）

主任委员：徐若海

委 员：徐家平、陈信康（独立董事）、叶东、李苏粤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（设五名）

主任委员：李远勤（独立董事）

委 员：陈信康（独立董事）、李志强（独立董事）、叶东、李苏粤

（三）董事会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（设五名）

主任委员：陈信康（独立董事）

委 员：徐若海、李远勤（独立董事）、李志强（独立董事）、陈智海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